

# 卷首語

◎ 林冕

我與《讀書雜誌》的緣分始於 2021 年香港書展。在三聯書店富於古典園林氣息的展區，我第一次邂逅這本雜誌。閱看間，思緒流轉於那些自然脫俗的文字，更分明嗅到了辦刊人顯露的幽幽心香。那時不曾想到的是，不久之後，我竟成為這本雜誌的編者。如今，《讀書雜誌》已連續出版四期，走過了一輪寒暑，受到愈來愈多的關注與關愛。一年來，我們在學習，在思考，也在不斷收穫和成長。今年的香港書展，也是《讀書雜誌》週歲生日，作為編者，我們衷心希望能覓得更多知音。

7 月 2 日，香港故宮文化博物館正式對公眾開放，來自北京故宮博物院的九百餘件珍貴文物，將以嶄新的詮釋手法在此與香港市民相遇。為此我們特別策劃本期「文化焦點」，旨在從中國博物館史的角度，講述故宮博物院的創建歷程，也嘗試從收藏、出版等方面探尋香港與故宮的深厚淵源，同時透過一些富有成效的實踐分享，思索傳統價值與現代社會的有效連結。

本期「書人書事」頗值一提。上世紀 80 年代初，張隆溪在初涉學術之路時，便以其出衆的才華獲得錢鍾書先生的獎掖和策勵，成就一段學林佳話。本期張先生撰文懷想與錢鍾書先生的交往點滴，並解析二人共同關切的中西語文中之「一語雙關」現象。文中還憶及早年與北京三聯《讀書》雜誌的一段文緣。

作為陳垣和顧頡剛的學生，牟潤孫先生的學問進路，乃延續五四之後由「整理國故」運動所推衍的「新考據」，而又在這個傳統中另闢天地，造就了非凡的學術事業。陳萬雄是潤孫先生在新亞書院任教時期的學生，陳先生近年重讀乃師著述，嘔心而作，其文清新博雅，也是值得一讀的佳篇。

本期「書評」亦是可圈可點。評介的書籍涉及哲學、歷史學、社會學、語文辭書等諸多領域，評者身份各異，有大學教授，有經濟學博士，有出版界同仁，也有媒體編輯。但同為愛書之人，他們都十分樂於將閱讀與學思的一己之得傳遞給更多的人。此外，因適逢書展，本期「閱讀前線」，我們特精選今年書展若干港版新書，以饗讀者。

道阻且長，行則將至。站在週歲的節點上，《讀書雜誌》在努力探索更廣闊的發展空間，我們願吸納更多優秀的中文寫作者，透過有溫度的經驗與文字，記錄、傳播關於「書」的有價值的故事。同時，亦冀望與志同道合者建立適宜的合作模式，相互彰顯，彼此成就。我以為，《讀書雜誌》未來的路，當是清晰可見的。

# 在香港， 賞故宮



從宮廷禁苑到公眾博物館，在全世界範圍內，故宮並非唯一的例子。但由於特殊而複雜的歷史機緣，故宮自創建至今的近百年，卻走出了一條獨一無二的道路。而以故宮的建築、館藏和宮廷歷史文化遺存，及故宮作為博物館的實踐為研究對象，也逐漸形成一門跨越諸多學科的綜合性學問——「故宮學」。

2022年7月，香港故宮文化博物館正式向公眾開放。在博物館意義上而言，這是故宮發展歷程上又一重要里程碑。無論是展陳空間的拓展、詮釋方式的創新，還是作為中西文化藝術交流的窗口，香港故宮都承載著許多人殷切的目光和美好的期盼。



# 化私為公： 帝室遺產轉型與 故宮博物院的創建

文 | 徐 堅

故宮是革命的產兒，它以獨一無二的空間、建築和館藏贏得世界級典藏機構的聲譽。然而，故宮的博物館化進程並非隨著政治革命而一錘定音，而是經歷了一個複雜而曲折的過程。

革命之後的十餘年間，三家博物館先後出現在紫禁城內。1913年古物陳列所在紫禁城外廷成立，1917年原

本在國子監的歷史博物館遷址午門，1925年故宮博物院面向社會公眾開放。古物陳列所和歷史博物館先後凋零，故宮博物院一枝獨存。看起來，紫禁城從宮廷禁苑變身為藝術博物館是自然而然、毋庸置疑的國際慣例。事實並非如此。1929年，親身經歷了故宮博物院草創時期的震盪，仍然心有餘悸的

吳瀛說道：「而不知吾國之有故宮，既非由國體變更而一蹴即就，自非有相當之曲折而以演成若干年艱難締造之經過，且耗費若干人之心血不可矣。」民國之後，紫禁城的去留存廢本就有多種選擇，博物館化只是其中之一，而且由於機緣巧合才最終實現。紫禁城博物館化也不是一氣呵成的，相反，從古物陳列所、歷史博物館到故宮博物院，無異於改弦更張，推倒重來。更重要的，博物館化並不是孤立進程，而是清帝遜位引起的政治糾紛、動盪和鬥爭的一部分，甚至是一個並無太多主動權的副產品。

清帝遜位罕見地實現了從專制到共和的平和革命。根據《關於大清皇帝辭位後優待之條件》，民國政府也作出妥協，接受了諸多臨時性條款，「尊號仍存不廢，中華民國以待各外國君主之禮相待」，「暫居宮禁，日後移居頤和園」，「其原有之私產由中華民國特別保護」。雖然約定遜帝移居頤和園，但是民國政府沒有斷然否決清廷的暫住之議，造成了紫禁城空間的分割。「其原有之私產由中華民國特別保護」條未能明確界定帝室私產的範疇，導致宮內藝術收藏究竟是國家寶藏還是個人財產甚至外國寶藏，一直都糾纏不清。無論在空間上還是館藏上，《優待條件》都為紫禁城未來的博物館設置了不太友善的

條件，從古物陳列所到故宮博物院，就是在如此逼仄的縫隙中生長、夭折和幸存的。

## 一、舊地納舊藏的古物陳列所

紫禁城的博物館化從外廷開始。民國以來，收歸國有的外廷一直為人覬覦，但也由於過於強烈的政治象徵意味而令人忌憚，袁世凱時代之後，博物館成為最具吸引力的選項。當然，一拆了之，永絕帝制想像的呼聲也不時可聞。紫禁城空間的分割本是瓦解帝制想像的絕佳時機，但是，在宮廷收藏的所有權上的妥協帶來了意外麻煩。

有著豐富的歐美遊歷經驗的金城（1878-1926）明確提出仿效盧浮宮，在東、西華門之間的閒置空地上建立古物陳列所。恰逢此時，原存於熱河和奉天行宮的帝室古物保存狀況堪憂，出現了牽涉到政府高層的盜賣醜聞和隱患。此一提議立即得到時任內務總長朱啟鈐（1872-1964）的支持。在收歸國有的宮廷地塊上設置公共博物館，填充原本不屬於紫禁城，但任何人也不便拒絕的帝室收藏，開啟改造專制制度遺產，重建政治象徵意義的博物館之路，這是紫禁城最接近盧浮宮的時刻。1913年12月內務部宣告成立古物陳列所。次年，熱河和奉天行宮的古物收藏起運遷京，

成為古物陳列所的基本館藏。內務部準備採用「備價收歸國有」的方式實現文物所有權的轉移。遜清帝室早已無力保護，自然配合。民國政府也有意創造一個未來改造紫禁城內廷時可以援引的先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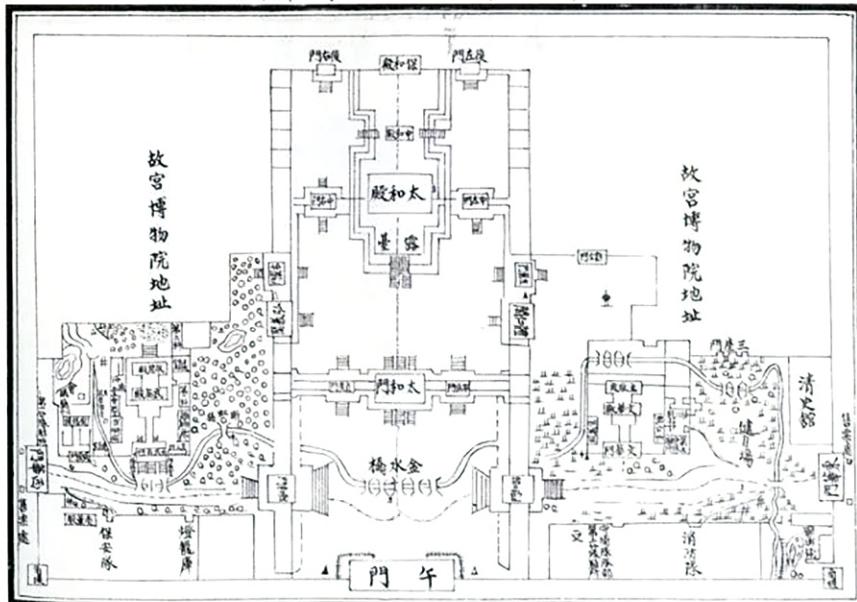


古物陳列所的展陳空間以武英殿為中心擴展成形

這個方案並非萬無一失。它實際承認了遜清帝室對奉天和熱河宮廷古物的所有權，一旦政府不能履行收購協

議，遜清帝室就有理由將古物陳列所收藏視為尚未最終售出的自有財產，援引《優待條件》中「私產」受「特別保護」原則重申所有權，甚至以《優待條件》第一條「中華民國以待各外國君主之禮相待」，割裂古物保存所收藏與「中華民國」乃至國家認同之間的關聯。不幸的是，這個擔憂竟成為了現實。民國政府根本無錢支付，1916年9月，段祺瑞向黎元洪報告，「本擬由政府備價收歸國有，徒以財政支，迄未實行」。因此，帝室順理成章地將古物陳列所當成自家庫房，隨意提調。更為嚴重的是，帝室可以以此為法律依據，加速處理尚在內廷控制下的更龐大的紫禁城古物收藏。

圖全所列陳物古平北部政內



古物陳列所全圖



錢鍾書(1910-1998)

江蘇無錫人。現代著名作家、學者，在中國史學、哲學、文學等領域均有深厚學術造詣。通曉多種外文，深研西方新舊文學、哲學、心理學等，並取得顯著成就，在國內外學術界享有崇高聲譽。主要著述有《談藝錄》《宋詩選注》《舊文四篇》《管錐編》《也是集》《七綴集》等，文學代表作有《圍城》《貓》《槐聚詩存》《寫在人生邊上》等。



◎ 張隆溪

# 一語雙關，一拍即合

八十年代初與錢鍾書先生交往之點滴記憶

一字虛涵數意，在任何語言中都很常見，作家和詩人們更經常利用一詞多義和一語雙關，在文學作品中造出雋言妙語，獲得特殊的效果。例如唐人劉禹錫有仿民歌的一首《竹枝詞》：「楊柳青青江水平，聞郎江上唱歌聲。東邊日出西邊雨，道是無晴還有晴。」<sup>1</sup>最後一句即利用「晴」

與「情」字同音，既寫天色之陰晴不定，又暗示情郎之恩愛未可確實把握。西方語言亦如是，且舉兩個著名的例子。莎士比亞名劇《哈姆萊特》第五幕第一場，哈姆萊特與一個掘墓人有一段充滿風趣而蘊含深意的對話。哈姆萊特問掘墓人，「Whose grave's this, sirrah? (這墓是誰的?)」那

人答道：「Mine, sir.（先生，是我的。）」哈姆萊特說：「I think it be thine indeed, for thou liest in 't.（我想這的確是你的，因為你躺在裏面（說謊）。）」掘墓人回嘴說：「You lie out on 't, sir, and therefore 'tis not yours; for my part, I do not lie in 't, yet it is mine.〔先生，您在外面（說謊），所以這不是您的；至於我，我沒有（躺）在裏邊說謊，可這就是我的。〕」哈姆萊特接下去說：「Thou dost lie in 't, to be in 't and say it is thine. 'Tis for the dead, not for the quick; therefore thou liest.〔你的確（躺）在裏邊說謊，在裏面還說這是你的。這是為死人，不是為活人的；所以你在撒謊。〕」<sup>2</sup> 哈姆萊特與掘墓人這樣你來我往的唇槍舌劍，就是利用英語 *lie* 這個詞既有「躺在某處」，又有「說謊」這樣兩個完全不同的含義，來展開一段頗含機鋒的對話。這樣一語雙關的妙語用中文無法翻譯，我祇好把另一個含義放在括弧裏，但卻不能不失去原文那種風趣。另外一個例子是十七世紀法國思想家帕斯卡爾（Blaise Pascale, 1623-1662）《片思集》（Pensées）中的名句：「Le coeur a ses raisons que la raison ne connaît point.（心有理性全然不知之理由。）」此即利用 *raison* 一詞既是「理性」、又是「理由」之多義，說明情與理往往互相齟齬。<sup>3</sup>

語言與思維實為一體之兩面，不可分

割。一詞多義、一語雙關，不僅是文字遊戲，其間往往更有深意存焉。錢鍾書先生的煌煌巨著《管錐編》，在中西文化和典籍的對話中，探討各種重要問題，開篇第一條即論「易之三名」：引「《易緯乾鑿度》云：『易一名而含三義，所謂易也，變易也，不易也。』鄭玄依此義作《易贊》及《易論》云：『易一名而含三義：易簡一也，變易二也，不易三也。』」<sup>4</sup> 此處之一字多義就不僅是巧思妙語，而是更深入到變化與恆常之哲理。《周易》所講之易，既有變易，又有不易，而易之三名，就包含此相反二義。錢先生接下去筆鋒一轉，批評德國哲學家黑格爾「嘗鄙薄吾國語文，以為不宜思辯」，且又以德語有「奧伏赫變」（Aufheben）一字含相反二義，自詡德語最適於哲學思辯，連拉丁文和其他西方語言，都不如德語之「意深富」（1-2 頁）。我在 1980 年因為一個偶然機緣，認識了錢鍾書先生，讀到錢先生由「易之三名」而批評黑格爾之無知和自傲，為中西思想文化之比較奠定了堅實的基礎，便深有所感。我自己也對類似問題很有興趣，恰好在閱讀當中見到一些相關資料。如語言學家斯蒂芬·烏爾曼（Stephen Ullmann, 1914-1976）的著作，他生於匈牙利，但其一生大部分時間都在英國工作，在其《語義學原理》書中論及一詞二義（bisemy）時，就特別提

到「同一個詞有相反的意義」，舉例就有拉丁文的 *sacer* 和法文的 *sacré*，這兩個字都既有「神聖的」、又有「受詛咒的」這樣相反之二義。<sup>5</sup> 這就可以駁斥黑格爾認為的祇有德語才有含相反二義於一字的說法。在德語中，除 *Aufheben*（現在一般譯為「揚棄」）之外，還有其他含相反兩義之字。德國詩人和作家海涅（Heinrich Heine, 1797-1856）在《論德國宗教和哲學的歷史》一書中，就有一段頗為有趣的描述，說他遇見一位法國婦女，瞪大了眼睛而且帶著懼怕的神情對他說：「我知道你們德國人用同一個字表示『原諒』和『毒害』。」海涅幽默地說：「其實她說得有道理，*Vergeben* 這個詞就有這兩種意義（*Und in der Tat, sie hat recht, das Wort Vergeben bedeutet beides*）。」<sup>6</sup>

從 1980 年 6 月至 1983 年 10 月之間，我常到北京三里河南沙溝六棟去拜訪錢鍾書先生。記得有一次去時，我把海涅那段話的德語原文抄下來，交給錢先生看。錢先生很高興，並且對我說：「現在大概祇有你和我，對這樣的問題感興趣。」重要的詞義異同，不祇是語言學問題，其意義往往深入到哲學思想和文化傳統。《管錐編》論《老子》，就有非常重要的幾處涉及一詞多義和中西思想。《老子》開篇首章第一句話，「道可道，非常道。名可名，非常名」，就是利用「道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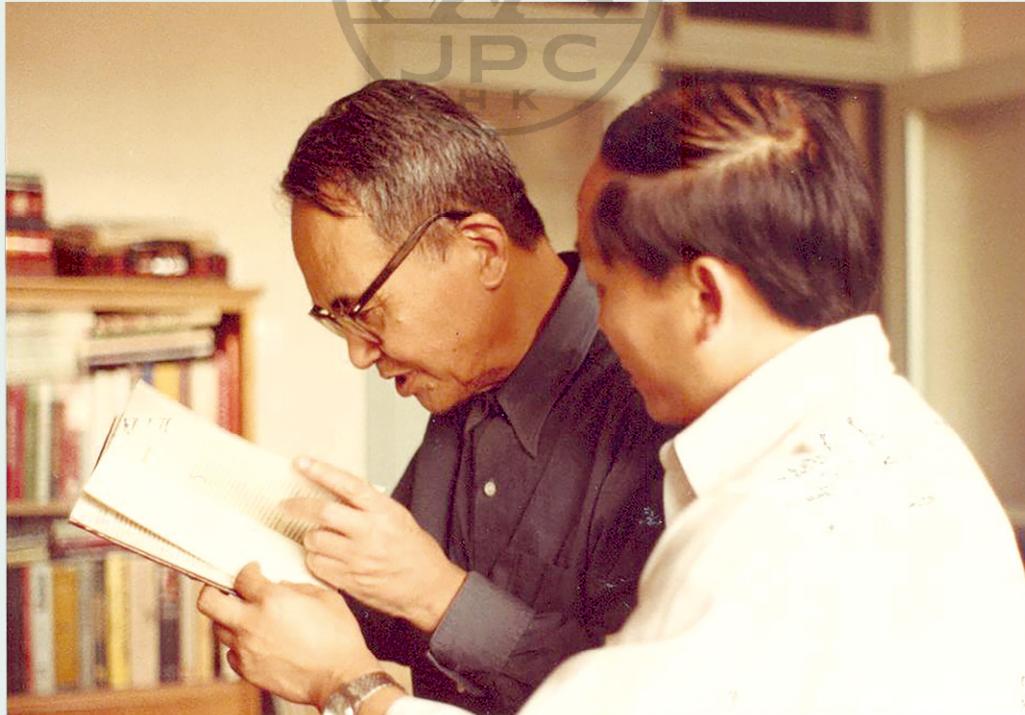
字既是「道理」之「道」，又是「道白」之「道」，即說話和語言，來表現老子以及許多哲學家對語言的看法，即認為最高的「道」皆非語言可以表達，故可道之「道」，即能夠用語言說出來的「道」，就已不是恆久不變之「常道」。老子雖然首句用「道」一字多義為言，但並非祇在玩文字遊戲，也不能僅從文字訓詁方面去理解。錢鍾書先生對漢儒和清代文字訓詁學者祇看語言文字，卻忽視名物義理，頗不以為然。他的評論頗為尖刻，而又十分風趣：

余尋繹《論語》鄭玄注，嘗笑其以《子路》章為政先務之「正名」解為「正書字」；清之為「漢學」者至以《述而》兩言「好古」之「古」，解為「訓詁」（參觀方東樹《漢學商兌》卷中之下）。信斯言也，孔子之道不過塾師訓蒙之莫寫破體、常翻字典而已，彼尸祝孔林者以及破孔戶而據牀唾堂者，皆視蟲如輪、小題大做矣！蓋學究執分寸而忽億度，處把握而卻寥廓，恢張懷抱，亦僅足以容學究；其心目中，治國、平天下、博文、約禮皆莫急乎而不外乎正字體、究字義。一經箋釋，哲人智士悉學究之化身，要言妙道皆字典之贋義（405-406 頁）。

錢鍾書不僅區分語言文字層面與思想哲理層面，深入闡發其中道理，而且又舉文學的例句再加說明：「語言文字為人

生日用之所必須，著書立說尤寓託焉而不得須臾或離者也。……立言之人句斟字酌、慎擇精研，而受言之人往往不獲盡解，且易曲解而滋誤解。『常恨言語淺，不如人意深』（劉禹錫《視刀環歌》），豈獨男女之情而已哉？」（406頁）。錢先生引用了許多中西典籍，包括柏拉圖對語言、尤其書寫文字的責難，認為柏拉圖的看法「幾可以譯註《老子》也」（410頁）。這就說明老子開篇所論「道」不可言，涉及思維和語言之關係，乃是東西方哲學一個經常討論的根本問題。

《老子》第四十章云：「反者道之動。」錢先生的闡釋尤為精彩：「『反』有兩義，一者，正反之反，違反也；二者，往反（返）之反，回反（返）也（『回』亦有逆與還兩義，常作還義）。」這就是說，老子所用「反」字含相反二義，包含了哲學之辯證思想，「足與『奧伏赫變』（aufheben）齊功比美，當使黑格爾自慚於吾漢語無知而失言者也」（445頁）。《老子》第二十五章有句云：「字之曰道，強為之名曰大，大曰逝，逝曰遠，遠曰反。」錢先生進一步論述說：



80年代初，筆者常到錢鍾書先生寓所拜訪請益